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产品风险评级变动的通知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以及《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 等相关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标准和要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聘请独立第三方评级机构（中国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对我司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进行评价。根据中国银河证券基金研究中心发布《关于新版公募基金适当性风险等级定级结果的通知》，本公司将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起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风险等级（具体见下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本次风险等级调整名单：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风险等级（调整前）	风险等级（调整后）
012508	嘉实安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R3	R2
017319	嘉实安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FOF)Y	R3	R2
160718	嘉实多利收益债券 A	R3	R2
016367	嘉实多利收益债券 C	R3	R2
028332	嘉实多瑞混合 A	R3	R2
028333	嘉实多瑞混合 C	R3	R2
010866	嘉实福康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R3	R2
017397	嘉实福康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Y	R3	R2
025051	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FOF)A	R3	R2
016739	嘉实领航聚利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发起(FOF)C	R3	R2
028245	嘉实领航聚宁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R3	R2
028246	嘉实领航聚宁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R3	R2
016737	嘉实领航聚优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A	R3	R4
016738	嘉实领航聚优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C	R3	R4
012065	嘉实民安添复一年持有期混合 A	R3	R2
012066	嘉实民安添复一年持有期混合 C	R3	R2
010277	嘉实民安添岁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R3	R2
017327	嘉实民安添岁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Y	R3	R2
009820	嘉实浦惠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R3	R2
009821	嘉实浦惠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R3	R2
011516	嘉实浦盈一年持有期混合 A	R3	R2
011517	嘉实浦盈一年持有期混合 C	R3	R2
013995	嘉实融惠混合 A	R3	R2
013996	嘉实融惠混合 C	R3	R2
011168	嘉实睿享安久双利 18 个月持有期债券	R3	R2
014852	嘉实添惠一年持有混合 A	R3	R2
014853	嘉实添惠一年持有混合 C	R3	R2
009089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 A	R3	R2
070020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 C	R3	R2

024212	嘉实稳固收益债券 D	R3	R2
009558	嘉实稳惠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A	R3	R2
009559	嘉实稳惠 6 个月持有期混合 C	R3	R2
018465	嘉实稳健添翼一年持有混合 A	R3	R2
018466	嘉实稳健添翼一年持有混合 C	R3	R2
018635	嘉实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混合 A	R3	R2
018636	嘉实稳健增利 6 个月持有混合 C	R3	R2
009819	嘉实鑫福一年持有期混合	R3	R2
008664	嘉实鑫和一年持有期混合 A	R3	R2
008665	嘉实鑫和一年持有期混合 C	R3	R2
013539	嘉实悦康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A	R3	R2
017338	嘉实悦康稳健养老一年持有期混合(FOF)Y	R3	R2
027600	嘉实智投新益 3 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A	R3	R2
027601	嘉实智投新益 3 个月持有期混合(ETF-FOF)C	R3	R2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官网（www.jsfund.cn）查询、了解各基金的风险评级，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600-8800）咨询详情，投资需谨慎。

特别提示：

投资者于 2026 年 11 月 18 日（不含）前通过本公司直销自有平台（理财嘉 APP、网上交易、微信）签订列表中基金的定投协议，若定投协议状态正常且定投的基金调整后的适当性风险等级高于其当前风险承受能力，我司将在 2026 年 11 月 18 日自动暂停其相关基金的定投计划，暂停后该定投将不再发起新的扣款。以上还望投资者关注并提前安排相关投资计划，由此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风险提示：

1、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2、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产品风险评级变动的通知并谨慎决策，以确保做出的投资决策已充分考虑了自身风险承受能力。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13 日